

# 关于推荐第十三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优秀指导教师的通知

各省级团委学校部：

第十三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终审决赛已于日前在苏州大学结束，在竞赛章程所规定期限内，没有获奖作品受到质疑投诉，全部获奖作品资格有效。按照《第十三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终审决赛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竞赛将设立‘优秀指导教师奖’，表彰长期支持、指导学生参与“挑战杯”竞赛的专业教师；优秀指导教师奖除授予获得特等奖作品的指导教师外，各省（区、市）可按照进入终审决赛作品数的 10% 申报，由全国组委会评选确认。”现就推荐优秀指导教师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各地推荐优秀指导教师的名额分配表详见附件 1，请严格按照分配名额进行推荐。

2. 每件特等奖作品的指导教师推荐名额为 1 名。

3. 请将推荐名单分别以书面(须加盖省级团委学校部公章)、电子版形式于 12 月 15 日前反馈团中央学校部；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XX 省（区、市）优秀指导教师推荐名单”。

联系人：邵军华 宋续明

联系电话：(010) 85212550 85212282

传 真：(010) 85212282

电子邮箱：[xuelianban@126.com](mailto:xuelianban@126.com)

附件：1. 第十三届“挑战杯”竞赛优秀指导教师推荐名额  
分配表

2. 第十三届“挑战杯”竞赛优秀指导教师奖推荐表

